

证券代码：874960

证券简称：正和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正和汽车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5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泽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

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对 2025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将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2025 年度，正和汽车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认真研究部署公司重大生产经营事项和发展战略，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保证了公司的持续发展。现由董事长汇报《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管理层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总结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规划未来发展目标的基础上，管理层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24,291,528.0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90,978,592.5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6,728,086 股，以应分配股数 56,728,086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6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984,143.14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

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履行了双方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根据相关制度和公司章程，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现提议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及用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6 年度拟以担保、抵押、信用等方式向各有关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授信的额度及方式由管理层根据和各家银行谈判情况确定，并根据授信条件及公司的资金状况决定实际用信。授权董事长王泽洋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及实际用信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用信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

实际用信的担保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此议案为担保、抵押、信用等方式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总议案，在上述额度内，2026 年度相关银行综合授信类业务均可依此议案办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所有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一、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与十堰泽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水电费相关采购不超过 150 万元；与湖北金硕工贸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不超过 300 万元。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向十堰豪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销售物资不超过 800 万元。

（2）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承租十堰飞鹤汽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不超过 200 万元；承租十堰泽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不超过 150 万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该等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出席董事会的董事王泽洋、代学珍、王环需回避表决。由于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正和汽车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正和汽车科技（十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